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西顿动物故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西顿动物故事>>

13位ISBN编号：9787544507677

10位ISBN编号：754450767X

出版时间：2009-7

出版时间：长春出版社

作者：E.T.西顿

页数：251

译者：蒲隆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西顿动物故事>>

内容概要

狼是西顿最喜欢的动物，他认为狼既聪明又高贵。
在这本书里有三只不同的狗的故事，与所有的同类一样，他们免不了和狼有着各种各样的瓜葛，虽然是狗的故事，却总会看到狼的影子：忠心耿耿的宾果对群狼狠下杀手，在危难之际解救了自己的主人。
但这并不妨碍他与母狼交往，他甚至玩忽职守，听任母狼胡作非为。
那只母狼被杀后，他也毫不掩饰自己的立场，与“ 刽子手 ”奥立佛结下深仇大恨。
尽管中过一次毒，他还是改不了狼的本性，喜欢吃死马，喜欢过狼的生活，终于再次误食毒饵，死在了主人家的门槛上…… 西顿动物故事里的主角都是根据真实的动物塑造的，尽管有些故事是由许多动物的故事拼凑起来的，但每个细节都来源于生活，所以他的作品被称为“ 写实动物小说 ”。
西顿书中的动物不会说话，但他们与人类有许多共通之处：他们也有爱，如猞猁妈妈本能的母爱，熊妈妈“ 坏脾气 ”对小熊约尼的溺爱。
他们爱好自由，向往自由，追求自由，那匹无法无天的墨黑枣红驹宁愿在寒天冻地里立在风雪中，也不要温暖舒适、有现成草料的马厩，他就是匹野马，为自由而生！
他们笃信忠义，也有情有意，狗儿的忠诚自不消说，小熊约尼和“ 坏猴 ”吉妮在病重时对于诺拉和饲养员的那份依恋与痴娇简直如出一辙，让人感动。
但动物毕竟不是人，所以熊妈妈“ 坏脾气 ”对小熊约尼忽冷忽热，关键时刻抛下爱子约尼似乎也理所当然，而且从此淡忘了；红毛领谨慎聪明，却想不到走为上计，偏偏要与猎人对抗到底，最终中了圈套，悲惨丧命。
西顿是为动物著书立传的作家，他认为野生动物和人一样，是有情有欲的生灵。
他们有个性，有爱恨，凭着强烈的本能与自然、与人类抗争，但一生总是以悲剧告终。
可尽管如此，他笔下的动物仍然充满了生命的尊严，他们惊心动魄的故事不仅向我们展现了一个充满爱恨情仇的动物世界，而且也让我们获得了不少关于大自然的，尤其是关于动物的丰富知识。
西顿的作品虽然不是专为孩子们所写，却让一代代热爱动物的孩子选择了它们，它们不仅激发了孩子们丰富的想象，让他们得到了许多自然科学知识，还让他们学会了爱，为他们的童年增添了丰富的回忆。

作者简介

E.T.西顿(Ernest Thompson Seton，1860-1946)，加拿大著名野生动物画家、博物学家、作家、探险家、环境保护主义者、印第安文化的积极传播者、“ 印第安人森林知识学习小组 ”的奠基人、美国童子军的创始人之一。
西顿有两种身份——画家和作家，但这两种身份都围绕着相同的t题——动物。
他从小就热爱大自然，悉心观察、研究大自然里的飞禽走兽，其小说《西顿动物故事》于1898年出版后获得了极大的成功。
使他赢得了“ 世界动物小说之父 ”的美誉和美国总统西奥多 · 罗斯福的友谊。

蒲隆，原名李登科。
1981年在山东大学美国文学研究所获硕士学位，现任兰州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
翻译出版英美文学名著二十余种，其中包括儿童文学名著三种：《吉卜林儿童故事集》《西顿动物故事》《霍桑神话故事集》。
他是我国最早译介贝娄作品的翻译家之一。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西顿动物故事>>

书籍目录

喀伦泡之王老暴银斑，一只乌鸦的故事豁豁耳，一只白尾兔的故事宾果，我家狗的故事泉原狐遛蹄的野马巫利，一只黄狗的故事红毛领，顿谷里的一只松鸡的故事白驯鹿传奇阅读指导关于亲子共读的十条建议

章节摘录

喀伦泡之王老暴　　喀伦泡是新墨西哥北部的一片大牧区。
那儿有丰美的牧草，成群的牛羊，还有绵延起伏的高坪和银蛇般蜿蜒的流水，这些流水最后都汇入了喀伦泡河，整个地区就是因这条河而得名的。
而在这一带威震四方的大王却是一只老灰狼。
老暴，墨西哥人又管他叫大王，是一群出色的灰狼的大头领。
这个狼群在喀伦泡河谷残杀洗劫已经多年了。
所有的牧人和牧场工人对老暴都非常熟悉，而且，不管他带着他那忠实的帮凶出现在哪儿，牛羊都要吓得失魂落魄，牛羊的主人也只能干生气无奈何。
在狼群中间，老暴论身材高大无比，论狡诈和强壮也毫不逊色。
他在夜晚的叫声老少皆知，所以很容易同他的伙伴的声音区分开来。
一只普通的狼，哪怕在牧人的营地周围叫上半夜，充其量也不过是秋风过耳，但是当大王低沉的嗥叫声回荡在山谷里的时候，看守人就要提心吊胆，惶惶不安，眼巴巴地挨到天亮，看看羊群又遭受了什么严重的祸害。
老暴统帅的那一群狼数目并不多。
这一点我始终不大明白，因为，在一般情况下，一只狼如果有了像他这样的地位和权势，总会随从如云，前呼后拥。
这也许是因为他只想要这么多，要么就是他暴虐的脾性妨碍了他那个群体的扩大。
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老暴在他当权的后半期只有五个追随者。
不过，这些狼每一只都威震四方，其中大多数身材也比一般的狼大，特别是那位副统帅，可真算得上是一头巨狼了。
但即便是他，无论看个头，还是讲勇武，在狼王面前就小巫见大巫了。
除了两个头领，狼群里还有几只也是超群绝伦的。
其中有一只美丽的白狼，墨西哥人管她叫“白姐”，想来该是只母狼，可能就是老暴的伴侣。
另外还有一只动作特别敏捷的黄狼，按照流行的传说，他曾好几次为狼群捕获过羚羊。
待会儿就会知道，牛仔和牧人们对这些狼真是了如指掌。
人们常常看到他们，而听到他们的次数更多，他们的生活和牧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可牧人们却巴不得除之而后快。
在喀伦泡，没有一个猎人不愿意出一笔相当于很多头牛的好价钱，来换取老暴狼群里随便哪一只的脑袋。
可是那些狼好像受到了神鬼的保佑，人们尽管千方百计要捕杀他们，但都无济于事。
他们蔑视所有的猎手，嘲弄所有的毒药。
至少有五年光景，他们接连不断地要喀伦泡牧民进贡，很多人说，一天没有一头牛是不行的。
这样估算下来，这群狼已经杀死了不下两千头最肥壮的牛羊，因为大家都知道，每次他们总是挑最好的下手。
人们认为狼老是饥肠辘辘，因此就饥不择食，这种旧观念对于这群狼完全不适用，因为这伙强盗总是毛色光滑，体质健壮，吃起东西来挑剔得不得了。
凡是老死的、有病的或是不干不净的动物，他们连碰都不肯碰一下。
就连牧人宰杀的东西，他们也绝不沾边。
他们挑选的日常食物，是刚刚杀死的一周岁的小母牛，而且只吃比较嫩的部位。
老公牛和老母牛，他们根本瞧不上眼。
虽然他们偶尔也逮个把牛犊子或小马驹，但是很显然，这群狼并不欣赏小牛肉或马肉。
大家也知道，他们对羊肉也不热衷，虽然他们时常杀羊取乐。
1893年11月的一天夜里，“白姐”和黄狼就杀死了两百五十只羊，但一口肉也没有吃，一目了然，他们这么干纯粹是为了开心取乐。
这些只不过是很多故事中的几个例子而已，我可能还要重复以表明这群恶狼为非作歹的劣迹。

为了消灭这群狼，人们每年都试用许多新招，但是，尽管人们竭尽了全力，这群狼还是活得越来越健壮。
人们出了一笔很高的赏金，悬赏老暴的脑袋。
于是有人采用了几十种妙诀，投放毒药来捕捉他，但全都被他发觉避开了。
他只怕一样东西，那就是枪，他心里明白，这一带的人个个都带枪，因此从来没有听说过他向人发起攻击或跟人对峙的事情。
的确，这群狼的既定方针就是：在白天，只要发现有人，不管距离多远，撒腿就跑。
老暴有个习惯，他只允许狼群吃他们自己杀死的东西，正是这个习惯一次又一次救了他们的命。
他嗅觉敏锐，能发现人手的痕迹或者毒药本身，这就保证他们能够万无一失。
　　有一次，一个牧人听见了老暴耳熟能详的战斗呼号，便蹑手蹑脚地溜过去，发现喀伦泡的这群狼正在一块洼地上围攻一群牛。
老暴远远地蹲在一个土岗子上，“白姐”和其余的狼正拼命要把他们相中的一头小母牛“揪出来”，可是那些牛紧紧地挤在一起站着，牛头朝外，以一排牛角阵对着敌人。
要不是有一头牛面对这群狼的又一次冲击而怯起阵来，想钻到牛群中央去，这个防线是无法突破的。
狼群只有这样乘虚而入，才把相中的那头小母牛咬伤了。
可那头小母牛还远远没有失去战斗能力。
终于，老暴似乎对他的部下失去了耐心，于是他奔下山岗，大吼一声，向牛群猛扑过去。
经他这么一冲，牛群便张皇失措，阵线立即土崩瓦解了。
他接着飞身一跳，冲进牛群当中。
这一下，牛群就像一颗爆炸了的炸弹的弹片，溃散开来。
那头被相中的倒霉蛋也逃开了，可还没跑出二十五码远，就叫老暴逮了个正着。
他抓住小母牛的脖子，竭尽全力把她猛地往后一拉，将她狠狠地摔在地上。
这次打击真有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小母牛两只后蹄都被甩到空中去了。
　　老暴自己也翻了个跟头，但他马上就站起身来，他的部下扑到这头可怜的小母牛身上，一刹那工夫就结束了她的小命。
老暴把这个倒霉蛋撂（liao）倒之后，并不跟大伙儿一起去杀死她，好像在说：“瞧，你们干吗就没有一个能马上把这事儿处理掉，偏偏要浪费这么多时间？”　　这时，那个人一路吆喝着骑马赶来，这群狼便照例撤退了。
此人有一瓶马钱子碱，他飞快地在死牛身上下了三处毒，下完就走了。
他知道这群狼还要回来吃牛肉，因为这是他们亲自杀死的动物。
可是第二天早晨，当他回到原地想看看中了毒的倒霉鬼时他发现这群狼虽然吃过牛肉，可是把所有下过毒的部位都小心翼翼地撕扯下来，扔在了一边。
　　在牧人中间，对这只大狼的恐惧心理逐年加剧，悬赏他的脑袋的赏金也逐年提高，到最后竟达到一千美金，这肯定是一笔前听未有的捕狼赏金，就是悬赏捉人，许多都达不到这个数目。
一个名叫坦拿利的得克萨斯牧人，受到这笔赏金的诱惑。
一天，他策马向喀伦泡山谷疾驰而来。
他有一套专门捕狼的优良装备——最好的枪、最快的马，还有一群大狼狗。
他曾经带着他的狼狗，在锅把儿形的平原上捕杀过许多狼，所以他现在深信不疑：不出几天，老暴的脑袋就会挂在他自己的鞍头上了。
　　夏天的一个清晨，他们披着灰蒙蒙的曙光，气势如虹地前去打狼了。
没过多久，那群大狼狗就欢声雷动，传来喜讯：他们已经找到猎物的踪迹了。
走了不到两英里，喀伦泡的灰狼群就闯进了视野，这场追猎顿时紧张激烈起来。
狼狗的任务只是牵制住狼群，好让猎人策马赶来击毙他们。
在得克萨斯的开阔平原上，这一般是容易做到的；可是在这儿，一种新的地形发挥了作用，也说明老暴是多么善于选择他的阵地。
喀伦泡河岩石嶙峋（lin xun）的峡谷和众多支流把大草原切割得支离破碎。
此刻，老狼王马上朝最近的那条支流跑去，过了河，就把骑马的猎人甩开了。

然后，他的狼群分散开来，狗群也就被引开了。
可是当他们在远处重新集结起来时，狼狗却一下子聚不齐。
这样一来，狼就扭转了寡不敌众的局面。
他们便杀了个回马枪，不是把追猎者杀死，就是把它们咬成重伤。
当晚，坦拿利清点狗数，发现狗只回来了六只，其中两只还被扯得浑身稀烂。
后来，这个猎人又做了两次尝试，想拿下这颗狼王头，可是，这两回跟头一次一样都是空手而回。
在最后一次追捕中，他那匹最好的马也摔死了。
因此他气急败坏，放弃了追捕，一甩手回得克萨斯去了，留下老暴待在该地，比以往更加猖狂。
第二年，出现了另外两个猎手，下定决心要拿到这笔赏金。
他们俩都深信自己能把这只威名远扬的狼消灭掉。
第一个人用的是新配的毒药，投放的方法也跟以前截然不同；另一个是法裔（yi）加拿大人，除了毒药，还要画符念咒来增强效力，因为他坚信，老暴是一只十足的“狼人”，绝不是用普通的方法可以消灭的。
但是，对这只灰色祸首来说，什么配方绝妙的毒药呀，什么符咒魔法呀，统统无济于事。
他还是和从前一样，照常每周四处巡视，每天大吃大喝，没出几个星期，卡隆和拉洛谢都心灰意懒，干脆拉倒，去别处打猎了。
1893年春天，乔·卡隆在捕捉老暴失败后，又有过一次丢脸的经历，这就表明，这只大狼根本不把他的敌手放在眼里，并且有着绝对的自信。
乔·卡隆的农场位于喀伦泡河的一条小支流上，在一个风景如画的峡谷里。
那个季节，就在这个峡谷的岩石中间，在离乔·卡隆家不到一千码的地方，老暴和他的伴侣选定了他们的窝，开始养儿育女。
他们在那儿整整住了一个夏天，咬死了乔·卡隆的牛、羊和狗，安安稳稳地待在洞穴满布的岩壁深处，嘲弄他设放的那些毒药和机关。
乔·卡隆绞尽脑汁想用烟把他们熏出来，或者用炸药炸死他们，但枉费心机，他们都安全避开了，连一根毫毛都不曾损伤，并且一如既往，继续行凶施虐。
……

媒体关注与评论

优秀的童话，经典的童书里的不朽的气息是盖得住你全身的毯子，不仅温暖，还能照映。一个人，离美妙的童话有多远，离优雅就有多远；一个国家，与经典童话、童书有多远，离文明就有多远。

——梅子涵

编辑推荐

我们倾心奉献给您的是这样的童书： 世界儿童文学中当之无愧的经典 国内著名翻译家精当优秀的译本 儿童文学名家专业精准的序言 顶尖儿童阅读推广人精心撰写的阅读指导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